

广西区党委机要局	
电报	明收 77 号
办理	字 号

# 中央和国家机关发电



发电单位 司法部办公厅

等级 特急·明电

司明电[2018] 10 号

中机发 526 号

## 司法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律师法》 修改调研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司法局：

根据中央司法体制改革安排部署，司法部启动了《律师法》修改工作。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部领导关于做深做精做细立法基础工作、资料准备要十分充分的要求，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确保修法符合实际、解决问题、固化改革成果，现通知如下：

### 一、调研内容

调研主要围绕两方面进行：一是围绕贯彻中央关于深化律师制度改革决策部署，对《律师法》实施情况进行总体评估。包括：贯彻执行《律师法》采取的工作措施，建立的制度机制，取

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表现及原因分析等。二是围绕进一步完善律师制度，提出修改《律师法》的意见建议。包括：完善律师的职责定位，完善律师执业准入与退出制度，完善律师事务所准入与退出制度，完善律师业务和律师执业权利保障制度，完善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日常监管制度，完善律师和律师事务所违法违规行为惩戒制度，完善律师工作管理体制，建立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完善政法机关衔接配合机制等。

## 二、调研方式

调研采取书面调研与实地调研相结合方式进行。各地接到通知后，针对调研内容进行研究论证，收集、整理相关案例、数据和材料，形成全面详细的调研报告。司法部将组成调研组，根据书面调研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实地调研，听取意见建议。

## 三、调研要求

**提高思想认识。**此次调研工作，目的在于全面客观了解《律师法》实施基本情况、深化律师制度改革举措落实情况，抓准律师工作主要矛盾和问题，把握律师工作规律，夯实立法基础，使《律师法》修改更加科学、管用。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落实工作责任，认真做好调研相关工作，把问题找准，把原因搞清，把建议提好，把报告写实。

**坚持问题导向。**调研报告要做到全面、准确、精炼，讲清《律师法》实施的具体情况，讲透修法应当解决的重点难点问题，客观分析原因，并提出有针对性、切实可行的修法建议。要以充分详实的数据分析、典型案例作支撑，深入挖掘、认真总结实践中的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表现，做好“解剖麻雀”工作。对于调研提纲（见附件）没有列出的问题，各地可根据实际需要，

有针对性地提出。

**精心组织实施。**各省（区、市）司法厅（局）要组织好调研工作，听取相关部门、律师协会以及律师的意见，形成调研报告，于1月31日前以机要方式（一式二份，附电子版光盘）报部法制司。各省（区、市）司法厅（局）分别确定一名熟悉工作的联系人，将其姓名、职务和联系方式一并报送，便于进一步沟通情况。

**联系人：宋冠超 010—65153107 18519089406**

**附件：1.《律师法》修改调研提纲**

**2. 调研报告体例格式**

**司法部办公厅**

**2018年1月16日**

## 附件 1

# 《律师法》修改调研提纲

### 一、《律师法》实施情况

本地区贯彻中央关于深化律师制度改革决策部署，推进《律师法》实施情况。包括：贯彻执行《律师法》采取的工作措施、建立的配套制度机制、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表现及原因分析等。要围绕律师执业准入退出、律师事务所准入退出、律师业务和执业权利保障、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日常监督管理、律师和律师事务所违法违规行为惩戒、律师工作管理体制、公职律师公司律师法律制度、政法机关衔接配合机制等重点问题，全面反映《律师法》实施情况。

### 二、《律师法》修改建议

1. 如何进一步明确律师的职责定位。
2. 如何完善律师执业准入、退出制度。重点是律师执业的许可条件和程序、宣誓制度、律师执业终止情形，等等。
3. 如何完善律师事务所准入、退出制度。重点是完善律师事务所组织形式（如是否应增设有限责任合伙和法人型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特别是个人所）设立条件和程序，严格设立人、合伙人的资质条件，完善律师事务所终止情形，完善律师事务所设立分所制度，我国律师事务所在国（境）

外设立分所及与国（境）外律师事务所的合作，等等。

4. 如何完善律师业务和律师执业权利保障制度。重点是刑事辩护全覆盖，律师参与调解，公益法律服务，完善保障律师知情权、申请权、申诉权以及会见、阅卷、收集证据、发问、质证、辩论等方面的执业权利，完善律师执业权利救济机制，完善律师行业保障政策，等等。

5. 如何完善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日常监管制度。重点是完善律师执业行为规范、律师事务所管理规范、律师和律师事务所年度考核制度、律师职业责任保险和执业风险基金，规范法律服务秩序，等等。

6. 如何完善律师和律师事务所违法违规行为惩戒制度。重点是完善律师执业违法违规行为种类，违法行为处罚种类、处罚程序及管辖，强化律师事务所及其负责人、合伙人的管理责任，强化假冒律师执业及非法提供法律服务行为的法律责任，等等。

7. 如何完善律师工作管理体制。重点是司法行政机关与律师协会之间、不同层级司法行政机关、不同律师协会之间在许可、日常监督、考核、处罚等方面的职能配置，健全律师协会的设置，等等。

8. 如何规定公职律师、公司律师法律制度。重点是明确公职律师、公司律师的法律地位、许可条件和程序、权利义

务等。

9. 在律师执业权利保障、违法违规行为惩戒等律师工作中，如何规定政法机关的衔接配合机制。

## 附件 2

# 调研报告体例格式

### 第一部分，律师工作基本情况

1. 律师。截至 2017 年底，本省（区、市）共有律师 人，其中：专职律师 人，兼职律师 人，公职律师 人，公司律师 人，法律援助律师 人，军队律师 人。

2. 律师事务所。截至 2017 年底，本省（区、市）共有律师事务所 家，其中：合伙所 家（其中普通合伙 家，特殊的普通合伙 家），个人所 家，国资所 家。

3. 律师业务。2017 年本省（区、市）律师办理刑事案件 件、民事诉讼案件 件、行政诉讼案件 件、非诉讼法律事务 件、担任法律顾问 家、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件。

4. 律师对外开放。截至 2017 年底，共有 个国家和地区的 家律师事务所在本省（区、市）设立 家代表机构，代表总数 人。

5. 监督查处。2017 年本省（区、市）共 名律师受到行政处罚， 名律师受到行业处分；共 家律师事务所受到行政处罚， 家律师事务所受到行业处分。

6. 律师协会建设。截至 2017 年底，本省（区、市）共有 个设区的市（包括直辖市的区）设立律师协会，未设立

律师协会的有 个；共有 个县（市、区）设立律师协会。

7. 律师工作其他相关数据。

## **第二部分，《律师法》实施情况**

1. 贯彻中央关于深化律师制度改革决策部署，推进《律师法》实施所采取的工作措施、建立的配套制度机制等。

2. 贯彻执行《律师法》取得的成效。

3. 贯彻执行《律师法》在律师执业准入与退出、律师事务所准入与退出、律师执业权利保障、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日常监管、律师和律师事务所违法违规行为惩戒、律师工作管理体制、公职律师和公司律师、政法机关衔接配合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表现及原因分析。

4. 《律师法》实施中的其他问题、表现及原因分析。

## **第三部分，《律师法》修改建议**

1. 完善律师职责定位意见建议。

2. 完善律师执业准入、退出制度意见建议。

3. 完善律师事务所准入、退出制度意见建议。

4. 完善律师业务和律师执业权利保障制度意见建议。

5. 完善律师和律师事务所日常监管制度意见建议。

6. 完善律师和律师事务所违法违规行为惩戒制度意见建议。

7. 完善律师工作管理体制意见建议。



8. 完善公职律师、公司律师法律制度意见建议。
9. 完善政法机关衔接配合机制意见建议。
10. 其他意见建议。